**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一、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抽检项目乙基麦芽酚、铅（以Pb计）、过氧化值、溶剂残留量、苯并[α]芘、酸价、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黄曲霉毒素B1等。

二、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淀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铅（以Pb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

三、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谷物碾磨加工品抽检项目为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铅（以Pb计）等。

大米抽检项目为黄曲霉毒素B1、铅（以Pb计）、镉（以Cd计）等。

四、食用农产品

1.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316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号 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GB 1930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坚果与籽类食品、GB 22556 豆芽卫生标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 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 年 第 11 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1. 检验项目
2. 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总汞（以Hg计）、亚硫酸盐（以SO2计）、铅（以Pb计）、4-氯苯氧乙酸钠、6-苄基腺嘌呤(6-BA)、克百威、啶虫脒、毒死蜱、腐霉利、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多菌灵、氧乐果、镉（以Cd计）、敌敌畏、甲拌磷、水胺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氧乐果、戊唑醇、嘧菌酯、噻虫嗪、腈苯唑、噻虫胺等。

2、鲜蛋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地美硝唑、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等。

3、水果类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敌敌畏、氧乐果、吡虫啉、毒死蜱、多菌灵、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戊唑醇、嘧菌酯、噻虫嗪、腈苯唑、噻虫胺、甲拌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甲胺磷、己唑醇、氟硅唑、溴氰菊酯、糖精钠（以糖精计）、氟虫腈、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乙螨唑、乙酰甲胺磷等。

五、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整顿办函〔2011〕1 号 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的通知、食品整治办〔2008〕3 号 全国打击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的通知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铅（以Pb计）等。

2. 香辛料调味品抽检项目包苏丹红Ⅲ号、罗丹明B、苏丹红Ⅰ号、苏丹红Ⅱ号、苏丹红Ⅳ号、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

3、酱油抽检项目包括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氨基酸态氮（以氮计）、全氮（以氮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铵盐（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等。

4、食醋抽检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总酸（以乙酸计）等

5、酱类抽检项目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氨基酸态氮（以氮计）、大肠菌群、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黄曲霉毒素B1、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等。

六、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豆干、豆腐、豆皮等抽检项目为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等。

七、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调味面制品抽检项目为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酸价（以脂肪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大肠菌群等。

八、水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水果干制品抽检项目为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糖精钠（以糖精计）、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等。

九、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1929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包装饮用水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其他饮用水抽检项目为余氯（游离氯）、耗氧量（以O2计）、亚硝酸盐 （以NO2-计）、阴离子合成洗涤剂、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三氯甲烷等。

2. 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为 余氯（游离氯）、三氯甲烷、电导率、溴酸盐、亚硝酸盐 （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耗氧量（以O2计）、大肠菌群等。

十、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1929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果冻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果冻抽检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霉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酵母等。

十一、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519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灭菌乳、 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 2011 年 第 10 号 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GB 2519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调制乳、GB 1964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乳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脂肪、三聚氰胺、酸度、蛋白质、非脂乳固体、商业无菌等。

2.调制乳粉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菌落总数、蛋白质、大肠菌群等。

3.调制乳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商业无菌、蛋白质等。

十二、蜂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149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 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316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蜂产品检验项目为霉菌计数、地美硝唑、菌落总数、嗜渗酵母计数、甲硝唑、蔗糖其他蜂蜜、氯霉素、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等。

十三、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275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225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三氯蔗糖（蔗糖素）的测定等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酒类检验项目为酒精度、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展青霉素、糖精钠（以糖精计）、甲醇（以100％酒精度折算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氰化物（以HCN计、以100％酒精度折算计）、三氯蔗糖、铅（以Pb计）等。

十四、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检验项目为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1等。

十五、食糖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食糖检验项目为二氧化硫残留量等。

十六、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709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糕点检验项目为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大肠菌群、酸价（以脂肪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菌落总数、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等。